

证券代码：837333

证券简称：中电高光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更好的提高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向翰海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海保理”）继续购买理财产品，所购理财产品总金额最高不超过（含）人民币 23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明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翰海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809-3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809-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智

实际控制人：李明智

注册资本：10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帐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李明哲先生之弟李明智先生是翰海保理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以第三方公允价格为定价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更好的提高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部分闲置资金向翰海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海保理”）继续购买理财产品，所购理财产品总金额最高不超过（含）人民币 23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当的理财产品投资，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而且从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有很大的促进和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